

安徽辖区防范非法证券期货活动宣传专报

2018 年第二期（总第二十一期）

安徽证监局法制工作处编

2018 年 8 月 22 日

警惕非法集资新套路，筑牢资金安全“防火墙”

非法集资一般是指单位或者个人未依照法定程序经有关部门批准，以发行股票、债券、彩票、投资基金证券或者其他债权凭证的方式向社会公众筹集资金，并承诺在一定期限内以货币、实物以及其他方式向出资人还本付息或给予回报的行为。

当前，非法集资形势依然较为严峻，犯罪途径从实体产品转向金融产品。证券期货领域非法集资风险事件时有发生，且呈现向新领域、新业态蔓延趋势。一些不法分子以原始股、私募基金、股权众筹等为名，借助互联网平台和微信群等网络渠道，层层包装设计所谓的项目和产品，加上“热门名词”、“热点概念”的炒作，以“高额回报”、“快速致富”诱惑广大社会公众投入资金。证券期货领域非法集资行为的新特点主要表现为：

一是网络化趋势明显。很多不法分子设立网络平台，借助互联网渠道宣传推广、募集资金，浏览网站、微信、微博的群体都可能是潜在客户，渗透无处不在。一些非法集资平台还通过线上大肆宣传和线下门店推广的方式发展人员加入，短期内迅速敛财，一旦平台出现问题跑路，投资者资金难以追回。

二是业务行为复杂化。一些违法机构兼营 P2P、众筹、小贷、

私募基金等多种业务，跨界经营、模式嵌套、业务相互交织渗透，通过包装出看似专业规范合同文本和复杂的业务流程，使得相关行为模式更加复杂隐蔽。即使具有一定投资经验的投资者，因其手法极具迷惑性，也容易上当受骗。

三是滥用新概念，进行伪创新。一些公司假借迎合国家政策，打着“金融创新”、“经济新业态”等幌子，利用投资高新科技项目为噱头公开募集资金，还有一些企业打着区块链招牌，开发各种“虚拟资产”公开发行融资，以“合法形式”掩盖其非法目的。

非法集资并非新鲜事物，随着互联网的快速发展，其犯罪手法花样翻新、技术含量越来越高、欺骗性越来越强，但其本质仍然是以高额回报利诱广大公众投入资金，骗取钱财。当下非法集资蔓延扩散速度加快，受害人群已由中老年群众向多元化发展，相关行为严重危害了广大投资者的切身利益。

在此，安徽证监局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在进行投资活动时，请大家积极了解非法集资的相关法律政策，筑牢资金安全“防火墙”。谨记天上不会掉“馅饼”，“馅饼”容易变“陷阱”，高收益必然伴随高风险，竹篮子无法打一筐水。同时，投资时要选择合法的产品、市场和金融机构，远离所谓的高额投资收益的诱惑。

安徽证监局宣